

高邮市关于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就诊的通告

为全力保障居家隔离人员的医疗服务,切实推进分级诊疗制度,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12月7日发布的新“十条”要求,现将我市新冠肺炎病毒阳性感染者就诊途径通告如下:

一、无症状感染者和轻型病例一般采取居家隔离措施,隔离第6、7天连续两次核酸检测Ct值≥35解除隔离。如需相关药品,由所在社区(村)可联系辖区内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村卫生室代购并提供送药上门服务。

二、阳性感染者有就医需求时可联系所在社区(村),落实分级分类救治。

1、对于无症状感染者、轻型病例以及高龄行动不便、独居老人等对象在居家隔离期间,出现身体轻微不适,先由家庭医生团队提供上门健康服务。

2、如有发热等新冠肺炎十大症状患者需要就医的,可以自驾或由属地村(社区)联系安排专车闭环转运到市内就近六家发热门诊(详细信息见附件)就诊,其他普通疾病阳性患者首诊到属地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阳性诊疗区,完成治疗后,无需住院的自驾或由属地村(社区)联系安排专车闭环转运回家居家隔离。

3、超出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需转上级医院诊治的,根据病情轻重情况,自驾或由属地村(社区)联系安排专车(情况严重的可拨打120安排救护车)闭环转运至高邮市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发热门诊)进一步诊治。

三、我市为危急重症阳性感染者开通绿色通道,按照就近原则送至具备急诊急救条件的医疗机构,综合医院推荐高邮市人民医院、高邮市中医医院。

四、血透、肿瘤放化疗阳性感染者原则上由原就诊医院安排,进行分时、分区治疗。

附件:高邮市发热门诊设置一览表

高邮市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医疗救治组
2022年12月9日

高邮市发热门诊设置一览表

序号	医疗机构	发热门诊	地址	联系电话
1	高邮市人民医院	发热门诊	高邮市东园路10号	13390653921
2	高邮市中医医院	发热门诊	高邮市屏淮路333号	051484652527
3	高邮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发热门诊	高邮市三垛镇政府东侧	18921921303
4	高邮市送桥中心卫生院	发热门诊	高邮市送桥镇状元湖路	18260695133
5	高邮市卸甲中心卫生院	发热门诊	高邮市卸甲镇东风街59号	17761803275
6	高邮市临泽中心卫生院	发热门诊	高邮市临泽镇振兴南路横五路北侧	18305270607

阳了咋办?《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发布

12月8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发布《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强调要按照进一步优化落实疫情防控措施有关要求,有效做好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相关工作。

新冠病毒感染者哪些情况可以居家治疗?居家期间如何做好防护?符合什么条件可结束居家治疗?一图看懂《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来源:央广网)

健康中国 央视新闻

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

1. 被新冠病毒感染了哪些情况可以居家治疗?

无症状感染者或症状轻微,且未合并严重基础疾病;基础疾病处于稳定期,无严重心肝肺肾脑等重要脏器功能不全等需要住院治疗情况。

2. 居家治疗对居住环境有何要求?

在条件允许情况下,居家治疗人员尽可能在家庭相对独立的房间居住,使用单独卫生间。

3. 居家治疗应准备哪些用品?

家庭应当配备感染者专用体温计、纸巾、口罩、一次性手套、消毒剂等个人防护用品和消毒产品及带盖的垃圾桶。

4. 居家治疗期间该怎么做?

居家治疗要做好健康监测和对症治疗,控制外出,做好个人防护,按相关防疫要求进行抗原自测和结果上报,做好感染防控等。

5. 居家治疗人员如何进行健康监测?

每天早、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和自我健康监测,如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可进行对症处置或口服药治疗。

6. 应如何进行对症治疗?

· 如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可进行对症处置或口服药治疗。
· 服药时,需按药品说明书服用,避免盲目使用抗菌药物。
· 有需要时也可联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或通过互联网医疗形式咨询相关医疗机构。
· 无症状者无需药物治疗。

7. 如患有基础疾病是否需要改变正在使用的基础疾病治疗药物剂量?

如患有基础疾病,病情稳定时,无需改变正在使用的基础疾病治疗药物剂量。

8. 哪些情况下需要转诊治疗?

①出现呼吸困难或气促;
②经药物治疗体温持续高于38.5℃,超过3天;
③原有基础疾病明显加重且不能控制;
④儿童出现嗜睡、持续拒食、喂养困难、持续腹泻/呕吐等情况;
⑤孕妇出现头痛、头晕、心慌、憋气等症状,或出现腹痛、阴道出血或流液、胎动异常等情况。
如出现上述情况,可通过自驾车、120救护车等方式,转至相关医院进行治疗。

9. 居家治疗期间能否外出?

非必要不外出,不接受探访。

10. 如确需外出就医如何做好防护?

要全程做好个人防护,点对点到达医疗机构,就医后点对点返回家中,尽可能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11. 居家治疗期间如何做好防护?

①尽量不与其他家庭成员接触。
②每天定时开窗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流通,不具备自然通风条件的,可用排气扇等进行机械通风;
③做好卫生间、浴室等共享区域的通风和消毒;
④准备食物、饭前便后、摘戴口罩等,应当洗手或手消毒;
⑤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遮盖口鼻或用手肘内侧遮挡口鼻,将用过的纸巾丢至垃圾桶;
⑥不与家庭内其他成员共用生活用品,餐具使用后应当清洗和消毒;
⑦居家治疗人员日常可能接触的物品表面及其使用的毛巾、衣物、被罩等需及时清洁消毒,感染者个人物品单独放置;
⑧如家庭共用卫生间,居家治疗人员每次用完卫生间均应消毒;若居家治疗人员使用单独卫生间,可每天进行1次消毒;
⑨用过的纸巾、口罩、一次性手套以及其他生活垃圾装入塑料袋,放置到专用垃圾桶;
⑩被唾液、痰液等污染的物品随时消毒。

12. 居家治疗期间如何进行抗原检测?

· 居家治疗人员需根据相关防疫要求进行抗原自测和结果上报。
· 可通过药品网络销售电商等购买抗原检测试剂,也可通过所在的社区(村)或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协助购买抗原检测试剂。
· 可以按照说明书要求和流程自行进行检测和结果判读,也可以联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签约服务医务人员,在其远程指导下完成检测和结果判读。

14. 符合什么条件可结束居家治疗?

症状明显好转或无明显症状,自测抗原阴性并且连续两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Ct值>35(两次检测间隔大于24小时),可结束居家治疗,恢复正常生活和外出。

15. 可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获取哪些帮助?

应了解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开咨询电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4小时值班,必要时可提供核酸抗原检测指导,对有需要的人员给予必要的对症治疗和口服药指导;指导急危重症患者做好应急处置,并协助尽快闭环转运至相关医院救治;告知居家治疗人员心理热线。

16. 如果感到焦虑、担心等应如何处理?

焦虑、压力大等反应是对突发事件的正常反应,要接纳并允许自己有这些情绪,并适度宣泄情绪。可以通过深呼吸放松、音乐放松、冥想及做一些自己感兴趣事情等减轻压力。可通过与家人、朋友电话、网络交流和沟通,获取社会支持。不要采取指责抱怨、发脾气、冲动等不良应对方式,特别不要试图通过烟酒来缓解紧张情绪。需要帮助时,可拨打心理咨询热线或寻求专业心理医生帮助。